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撤销
违约处置暨被动减持终止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智辉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存在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2019-100），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下简称“大股东”）刘智辉先生因其在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办理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发生违约，东吴证券计划对刘智辉先生质押的部分公司股票（不超过8,393,454股）进行违约处置。

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收到刘智辉先生出具的《关于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撤销违约处置暨被动减持终止的告知函》，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被动减持终止情况

经刘智辉先生与东吴证券多轮沟通后，东吴证券同意撤销违约处置。截至公告披露日，相关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办理完成撤销违约处置登记，因此，本次减持计划将终止实施，且计划减持期间未发生被动减持的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变动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变更原因

刘智辉	否	2,788,300	10.06%	0.65%	2017年2月28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质押式回购撤销违约处置
刘智辉	否	700,000	2.53%	0.16%	2018年3月28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质押式回购撤销违约处置
刘智辉	否	4,750,000	17.14%	1.11%	2017年2月28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止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质押式回购撤销违约处置
合计	—	8,238,300	29.73%	1.93%	—	—	—	—

注：本公告均保留两位小数，如计算结果不一致系四舍五入导致。下同。

二、股东持股情况

大股东刘智辉先生与李前进先生、南京安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盟投资”）系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期间（2019年12月4日起6个月内），大股东刘智辉先生共减持本公司股份0股，其一致行动人李前进先生、安盟投资共减持本公司股份0股。截至公告披露日，大股东刘智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3,099,953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7.77%。

三、备查文件

1、刘智辉先生签署的《关于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撤销违约处置暨被动减持终止的告知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